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22-020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临 2022-02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2-022)。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周晓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22-022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湾”)拟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7.8 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影响聚能湾的经营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和控股股东市北集团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聚能湾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市北集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根据市北集团委托，聚能湾为市北区块链生态谷创新能力建设及重大行业应用示范项目提供专项技术服务，市北集团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人民币 17.8 万元。

鉴于市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聚能湾与市北集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市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市北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关联方基本情况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13469964 6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罗岚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亿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04 月 07 日

住所：上海市江场三路 238 号 16 楼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市政工程，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在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除经纪)。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市北集团资产总额人民币 3,900,798.9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1,186,938.16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1,893.33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5,688.9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技术服务合同的主要内容

1、技术服务目标：对市北区块链生态谷创新能力建设及重大行业应用示范所要求的数据、资料的搜集、整理、分析、补充、报告以及相关支持活动的技术支持。

2、技术服务内容：编写区块链特色产业园区规划，其中包括分析研究国内情况、分析研究园区产业基础、提出产业园区推进区块链发展重点工作、提出产业园区促进区块链发展保障措施等内容。

3、技术服务方式：文件资料搜集、整理、分析和报告。

4、技术服务费总额：人民币 17.8 万元。

5、技术服务期限：2020 年—2022 年。

6、技术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

四、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聚能湾与市北集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是聚能湾的正常业务开展，不会影响聚能湾的经营独立性。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在提请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周晓芳女士在审议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余 5 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是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的，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云盟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三方股东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对原借款协议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为原借款协议顺延三年，协议期满，若双方均未提出终止或修改合同，即视为自动延期一个合同期限。本次借款展期的借款额度不变，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采用固定利率，新增借款以每次支付借款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壹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原协议项下余额借款利率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LPR 上浮 50bp 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

2、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委托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市北高新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物业”)与市北集团签订《工程维修改造委托协议》。市北集团委托市北物业实施对市北园区的公共设施、设备，及其所属楼宇的维修改造项目。协议所涉项目预算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4,802,561 元，最终结算金额按市北集团指定审计单位的审计价格为结算价格。

3、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孙公司上海云置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欣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云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市北集团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向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云置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置禾”)提供借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中欣云投资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市北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期限一年，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协议期满，若双方均未提出终止或修改合同，即视为自动延期一个合同期限。本次借款展期的借款额度不变，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采用固定利率，新增借款以每次支付借款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壹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原协议项下余额借款利率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LPR 上浮 50bp 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

4、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云置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欣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云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市北集团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向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云置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置禾”)提供借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中欣云投资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市北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期限一年，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协议期满，若双方均未提出终止或修改合同，即视为自动延期一个合同期限。本次借款展期的借款额度不变，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采用固定利率，新增借款以每次支付借款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壹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原协议项下余额借款利率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LPR 上浮 50bp 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

5、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上海银祥置业有限公司向股东提供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参股公司上海银祥置业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向其三方股东提供同比例借款合计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向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13,846.16 万元。本次借款期限为 1.5 年，从资金汇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日起生效。本次借款为年利率，采取固定利率，即 4.75%，在借款期限内，该利率保持不变。

6、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新市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框架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市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市北物业”)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框架合同》。根据上海市北高新集团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新市北物业为上海市北高新集团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有的市北云盛人才公寓提供其安保服务，主要包含保安服务、保洁服务、客服接待、维修维保、物资采购、提供三餐等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

7、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新市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框架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市北物业与市北集团签订《委托管理框架合同》。根据市北集团委托，新市北物业为市北集团提供相关管理服务，主要包含场地设施改造、秩序维护服务、环境服务、客服接待、零星维修、物资采购、供应餐食等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

七、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市北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3、市北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22-02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祥禾涌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涌骏基金”、“有限合伙”或“基金”)

● 投资金额：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认购涌骏基金部分新增份额，占涌骏基金本次增加份额后总认缴出资额的 2.3810%。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基金的投资收益主要取决于相关投资项目能否顺利退出，由于基金所投项目主要为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相关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包括相关管理费)，总计不超过 5,000 万元，风险总体可控。基金在投资过程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投资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密切持续关注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其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切实降低公司投资风险。

一、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事项概述

1、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大产业创新、孵化和投资的力度，拓展“基地+基金”、“投资+孵化”产业投资体系，构建多元化的投资平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认购涌骏基金部分新增份额，占涌骏基金本次增加份额后总认缴出资额的 2.3810%。

涌骏基金规模为 21 亿元人民币，由上海涌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涌铮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上海涌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负责基金日常管理和投资运作。涌骏基金投资方向将重点关注先进制造、半导体、医疗大健康、新能源汽车相关、新能源光伏与风电相关、新材料、消费电子以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其他领域等行业。

2、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

本次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涌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高冬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码：91310000703100024Y

6、营业期限：2001-02-20 至 2041-02-19

7、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109 室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涌铮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3507。

10、涌铮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涌铮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上海祥禾涌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涌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统一社会信用码：91310000MA1FL7FJ7N

5、合伙期限：2020-09-15 至 2031-12-31

6、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728-1746(双)号 1 幢 19 楼 1912 室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基金编号：SSN082

9、存续期：自成立日起，至首次募集封闭日后满七年之日。其中，自首次募集封闭日起前四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三年为退出期。尽管存在上述约定，如果合伙期限届满，而本有限合伙尚有资产非因有限合伙主观原因未能变现(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投资锁定期未满、项目投资根据届时的减持规则尚未能全部减持完毕、项目投资清理程序尚未完成)，经普通合伙人决定可以延期两次，每次延长一年。

1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祥禾涌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资产为 71037.16 万元，负债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71037.16 万元，2021 年净利润为-482.8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11、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本次认缴出资完成后，基金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构成如下：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涌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	0.0473%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23.8095%
陈金霞	有限合伙人	50,000	23.8095%
刘丰	有限合伙人	5,000	2.3810%
高冬	有限合伙人	5,000	2.3810%
赵煜	有限合伙人	3,450	1.6429%
黄幼凤	有限合伙人	8,000	3.8095%
李春安	有限合伙人	6,000	2.8571%
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西藏佑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梁丽梅	有限合伙人	2,600	1.2381%
杨建颐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李文雁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黄幸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金鹏	有限合伙人	1,300	0.6190%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上海裕路企业管理事务所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孙炳香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李青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陈焱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青岛广和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陈勇辉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高雁峰	有限合伙人	1,500	0.7143%
高保泰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徐君清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3.8095%
刁志中	有限合伙人	1,500	0.7143%
林文中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晋江七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宁波悦海熙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	1.4286%
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	有限合伙人	10,000	4.7619%
余作强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杨彩青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王开斌	有限合伙人	2,000	0.9524%
淄博昭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850	2.3095%
南京二十一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海南盛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700	2.2381%
严健军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上海静安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4.7619%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2.3810%
上海森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4762%
合计	--	210,000	100.0000%

四、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基金管理人：上海涌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普通合伙人：上海涌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存续期：自成立日起至首次募集封闭日后满七年，前四年为投资期，后三年为退出期，经普通合伙人决定可延期 2 次，每次 1 年。

4、投资领域：重点关注先进制造、半导体、医疗大健康、新能源汽车相关、新能源光伏与风电相关、新材料、消费电子以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其他领域等行业。

5、投资决策：涌骏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独立负责投资决策。

6、资金托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管理费率：基金投资期内，按认缴出资额的 2%/年(退出期按应分摊的未退出项目投资成本的 2%/年，延长期不支付管理费)。

8、收益分成：全体合伙人先回本，后分优先回报(优先回报以实际出资额按照 8%年平均投资收益率计算)；归属于一般有限合伙人的可分配金额中，优先向普通合伙人分配一般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的 25%，剩余金额 80%分配给一般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9、沟通汇报：普通合伙人定期出具季报、年报，并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投资人会议等，及时全面地汇报基金运行情况。

10、基金限制：有限合伙在任何单个投资组合项目的投资额不能超过本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的 20%。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普通合伙人：

本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涌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有限合伙人：

如在本有限合伙的经营期内，本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发生变化，对应条款应作相应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最多为 49 名。

3、合伙期限：

自成立日起，至首次募集封闭日后满七年之日。其中，自首次募集封闭日起前四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三年为退出期。

4、出资方式：

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均应当以货币现金的方式向合伙企业缴纳其认缴出资额。有限合伙人最低认缴出资额不应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并以人民币 100 万元为单位递增，普通合伙人有权豁免该最低认缴出资额以及递增单位限制。

5、认缴出资：

本有限合伙的认缴出资总额由全体合伙人缴纳。本有限合伙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10,000 万元，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其各自承诺的认缴出资额缴付。普通合伙人对本有限合伙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

6、合伙人会议：

在本有限合伙成立后，普通合伙人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合伙人会议。经普通合伙人或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本有限合伙实际出资额的有限合伙人提议，可召开临时合伙人会议。

7、投资范围：

本有限合伙的实际出资额主要投资于未上市公司的股权，重点关注先进制造、半导体、医疗大健康、新能源汽车相关、新能源光伏与风电相关、新材料、消费电子以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其他领域等行业。

8、投资策略：

基金通过对重点关注行业中具有成长潜力的未上市企业进行权益性投资，在交易实施过程中附带考虑了将来的退出机制，即通过上市、并购或管理层回购等方式，出售股权获利。

9、投资限制及投资比例：

本有限合伙在任何单个投资组合项目的投资额不能超过本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的 20%。

10、资金托管：

为保障合伙人缴纳出资的安全、规范合伙企业资金运作，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选择具有良好资信的商业银行作为本有限合伙的资产托管人，以本有限合伙的名义开立托管账户。

六、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参与认购的涌骏基金的投资方向聚焦于先进制造、医疗健康、电子与半导体等领域，通过“基地+基金”模式，能够充分发挥公司的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进一步加大产业投资力度，符合公司产业投资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认购涌骏基金份额预计对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不存在重大影响。

七、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基金的投资收益主要取决于相关投资项目能否顺利退出，由于基金所投项目主要为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相关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不超过出资额，总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包括相关管理费)，风险总体可控。

基金在投资过程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投资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充分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密切持续关注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其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切实降低公司投资风险。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市北高新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1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天鹅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新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2 年 6 月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2 年 6 月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2-034)。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4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7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 9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7 月 14 日

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29	天鹅股份	2022/7/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及参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及参会。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相应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及前述相关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及参会。

(二)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 2022 年 7 月 13 日 16:00 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6:00。

(三) 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 99 号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 为配合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保护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健康安全，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五、会议登记方法”所述证件资料，到公司现场办理疫情防控入场核验，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身份核验等参会手续，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及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身份的，将无法进入会场。所有参会人员应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做好自身防护，并配合公司疫情防控工作。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翟艳婷、吴维众

联系电话：0531-58675810

联系传真：0531-58675810

邮箱：swan@sdmj.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2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天鹅股份”)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监事陈燕女士由于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燕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监事会认为：公司对信誉良好且符合银行贷款条件的采棉机购机者按揭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采棉机产品的销售，加快资金回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采取了相关措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3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经银行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采棉机购机者。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采棉机按揭贷款购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871.24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预计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3.4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的采棉机按揭购机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84%。虽然公司对采棉机购机者进行了严格的资信审查，并采取严格的风险防控措施，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存在部分购机者延期偿还贷款或者无法偿还贷款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解决公司采棉机产品销售过程中信誉良好且需要融资支持购机者的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采棉机产品的销售，扩大市场份额，公司拟向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行”)申请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设备按揭贷款业务授信额度，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农商行审批为准)。在此额度和期限内，农商行向符合融资条件的公司采棉机购机者(以下称“借款人”)发放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的设备按揭贷款专项用于支付购买公司采棉机设备款，并由公司为上述设备按揭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主要包括贷款金额 10%的保证金质押担